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A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6)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概要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為12,453萬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4,069萬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206%。營業額的增長主要歸因於集團旗下支付業務強勢增長。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約為4,315萬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776萬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456%。盈利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此前施行之全球化戰略得到出色執行，香港及海外支付業務的銷售額及利潤錄得大幅增長。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2.79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0.51港仙)。
- 董事會通過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為每股0.80港仙及特別股息為每股1.20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業績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營業額	3	124,531	40,691
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13,802)	(3,923)
總盈利		110,729	36,768
其他收入	3	2,283	376
其他收益		147	203
一般及行政費用		(63,966)	(28,782)
經營盈利		49,193	8,565
財務費用		(1,945)	(893)
稅前盈利	4	47,248	7,672
利得稅開支	6	(3,925)	—
本期間盈利		<u>43,323</u>	<u>7,672</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43,148	7,757
非控股權益		175	(85)
本期間盈利		<u>43,323</u>	<u>7,672</u>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8	<u>2.79</u>	<u>0.51</u>
攤薄	8	<u>2.79</u>	<u>0.51</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本期間盈利	43,323	7,672
其他全面收益：		
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7,031	1,29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7,031	1,290
本期間總全面收益	50,354	8,96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49,677	9,047
非控股權益	677	(85)
	50,354	8,96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4,294	54,260
預付土地租賃費	10	39,435	39,190
投資物業		116,990	114,600
無形資產		15,396	11,668
商譽		79,870	79,870
投資所付按金		4,335	3,892
其他應收款項		538	—
		<u>320,858</u>	<u>303,480</u>
流動資產			
存貨		23,348	16,803
應收款項	11	52,713	224,760
交易按金		3,875	1,800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4,639	39,043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518	10,985
預付土地租賃費	10	1,112	1,068
應收回稅款		5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3,185	—
現金及銀行結存		354,726	267,215
		<u>650,166</u>	<u>561,674</u>
扣除：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6	232,652	32,409
應付貿易款項	13	132	24,846
應付商戶款項	14	203,071	339,632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98,682	84,489
應付稅項		3,727	3,538
		<u>538,264</u>	<u>484,914</u>
流動資產淨額		<u>111,902</u>	<u>76,7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2,760</u>	<u>380,240</u>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扣除：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6	—	18,282
遞延稅項		12,313	12,061
		<u>12,313</u>	<u>30,343</u>
淨資產		<u>420,447</u>	<u>349,897</u>
代表：			
股本與儲備			
股本	17	16,060	15,441
儲備		381,525	312,27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397,585</u>	<u>327,712</u>
非控股權益		22,862	22,185
總權益		<u>420,447</u>	<u>349,89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5,352	34,719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21,897)	(25,863)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82,936	15,3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86,391	24,194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120	37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215	128,72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54,726</u>	<u>153,29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u>354,726</u>	<u>153,292</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贖回 儲備	資本儲備	特別儲備	匯兌儲備	購股權 儲備	法定儲備	留存收益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039	205,295	—	1,093	10,754	(9,106)	4,170	7,133	18,378	252,756	2,848	255,60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	506	14,660	—	—	—	—	—	—	—	15,166	—	15,166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	—	—	—	—	—	393	—	—	393	—	393
期內全面收益	—	—	—	—	—	1,290	—	—	7,757	9,047	(85)	8,962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1,037	(1,037)	—	—	—
已付股息	—	—	—	—	—	—	—	—	(6,016)	(6,016)	—	(6,01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u>15,545</u>	<u>219,955</u>	<u>—</u>	<u>1,093</u>	<u>10,754</u>	<u>(7,816)</u>	<u>4,563</u>	<u>8,170</u>	<u>19,082</u>	<u>271,346</u>	<u>2,763</u>	<u>274,109</u>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5,441	221,148	166	1,093	10,754	(2,284)	8,543	9,517	63,334	327,712	22,185	349,897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	—	—	—	—	—	4,945	—	—	4,945	—	4,945
轉入留存收益	—	—	—	—	—	—	(769)	—	769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	798	31,486	—	—	—	—	(2,883)	—	—	29,401	—	29,401
已付股息	—	—	—	—	—	—	—	—	(9,229)	(9,229)	—	(9,229)
回購股份	(179)	(4,742)	179	—	—	—	—	—	(179)	(4,921)	—	(4,921)
期內全面收益	—	—	—	—	—	6,529	—	—	43,148	49,677	677	50,354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869	(869)	—	—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6,060</u>	<u>247,892</u>	<u>345</u>	<u>1,093</u>	<u>10,754</u>	<u>4,245</u>	<u>9,836</u>	<u>10,386</u>	<u>96,974</u>	<u>397,585</u>	<u>22,862</u>	<u>420,44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基本資訊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本)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受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1號1期2座231-233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提供支付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物業投資及物業管理。

除另有註明，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均以香港貨幣千為單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除若干金融工具乃初步按公平價值計算外，本未經審計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此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訂或經修改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的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報方法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3.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提供支付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物業投資及物業管理。本期間之營業額被確認為提供支付服務減營業稅之服務費，貨物銷售的發票淨值，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之發票淨值以及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收入。本集團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支付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收益	111,195	36,465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10,272	4,226
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收益	3,064	—
營業額	<u>124,531</u>	<u>40,691</u>
銀行存款利息	1,141	349
特許經營收益	1,121	—
股息收益	21	27
其他收入	<u>2,283</u>	<u>376</u>
總收入	<u><u>126,814</u></u>	<u><u>41,067</u></u>

4. 稅前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稅前盈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所得：		
存貨成本	8,188	2,95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057	11,505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19	2,287
—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費用	4,945	394
	<u>26,721</u>	<u>14,186</u>
折舊	4,835	992
無形資產攤銷及預付土地租賃費用攤銷	674	991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691	159
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1,473	1,708
於五年內還清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773	3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0)	(63)
出售金融資產虧損／(收益)	<u>268</u>	<u>(157)</u>

5. 分部報告

總經營決策者被視為主要管理人員。他們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

本集團提呈以下四種報告分部。

(a) 支付解決方案

該分部之收益主要來源於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海外客戶提供支付解決方案及持續的技術性支援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香港以及海外實施。

(b)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該分類從事於為中國客戶提供木業貿易及傢俱的生產。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實施。

(c) 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

該分部主要從事於為中國客戶提供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實施。

(d) 產業園區

該分部主要通過建立及運營電子商務、金融及資源類產業園區，集聚同產鏈中的多類型企業，向產業園區內企業提供物業租賃或出售服務，設施維護服務、運行效率提高，管理延伸之諮詢、支援及外包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實施。

他包括香港運營之支持部門以及香港與中國之其他附屬公司之淨業績。該等運營分部並未合併組成一個報告分部。

主要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準，以歸屬各可報告分部之業績為基礎評估各可報告分部之表現：

可報告分部之收益與費用乃參照該可報告分部產生之銷售額以及發生之費用，或由配置到該可報告分部之所屬資產產生之折舊及攤銷來分配。

分部報告的計量方法為「調整後息稅前收益」，也即「調整後利息及稅項前收益」。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益。調整後息稅前收益乃由進一步調整本集團收益中不需要特別歸入獨立分部之項目，如所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後得出。

(a) 分部業績

下表列載本集團報告分部之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支付解決方案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系統集成及 技術平台服務		產業園區		其他		綜合賬目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 收益	111,195	36,465	10,272	4,226	—	—	3,064	—	—	—	124,531	40,691
其他收益	777	326	1,126	1	9	6	13	15	358	28	2,283	376
總收益	<u>111,972</u>	<u>36,791</u>	<u>11,398</u>	<u>4,227</u>	<u>9</u>	<u>6</u>	<u>3,077</u>	<u>15</u>	<u>358</u>	<u>28</u>	<u>126,814</u>	<u>41,067</u>
可呈報分部業績	69,705	18,065	684	(331)	(1,611)	(2,993)	(3,691)	(2,949)	(17,056)	(3,603)	48,031	8,189
利息收益											1,141	349
股息收入											21	27
經營盈利											49,193	8,565
財務費用											(1,945)	(893)
稅前盈利											47,248	7,672
利得稅開支											(3,925)	—
本期間盈利											<u>43,323</u>	<u>7,672</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股東											43,148	7,757
— 非控股權益											175	(85)
											<u>43,323</u>	<u>7,672</u>

為向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報告以實現二零一一年之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目的，資訊列報發生變化，二零一零年之數字因之重列。

(b) 地區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香港／海外		綜合賬目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43,006	18,351	81,525	22,340	124,531	40,691
其他收益	1,927	348	356	28	2,283	376
總收益	<u>44,933</u>	<u>18,699</u>	<u>81,881</u>	<u>22,368</u>	<u>126,814</u>	<u>41,067</u>

客戶的地區位置是根據提供服務或運送貨物的所在地而決定。

6. 利得稅開支

本期間內香港利得稅按估計之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作撥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本公司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於期間內產生應課中國大陸企業利得稅之比率為25%。某些中國附屬公司可享有稅項減免，據此，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個財政年度的溢利可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各年的溢利按適用稅率減半納稅(「五年稅收優惠期」)。其他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大陸公司所得稅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之溢利。

利得稅乃指本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相加之和，其組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	3,727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98	—
	<u>3,925</u>	<u>—</u>
遞延稅項：		
本期間	—	—
	<u>—</u>	<u>—</u>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期內已派付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0.60港仙(二零零九年：0.39港仙)	<u>9,229</u>	<u>6,016</u>
期後已宣派之股息		
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0.80港仙(二零一零年：無)	13,640	—
二零一一年特別股息每股1.20港仙(二零一零年：無)	20,461	—
	<u>34,101</u>	<u>—</u>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80港仙(二零一零年：無)及特別股息每股1.20港仙(二零一零年：無)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10. 預付土地租賃費

本集團預付土地租賃費之權益表現為預付經營租賃支付，其賬面淨值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香港之外中期租賃持有	40,547	40,258
減：流動部分	(1,112)	(1,068)
非流動部分	<u>39,435</u>	<u>39,190</u>
代表：		
期初賬面淨值(同上期報告)	40,258	78,701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之影響	—	(970)
期初賬面淨值(重列)	40,258	77,731
匯兌調整	838	1,729
轉撥至投資物業	—	(38,161)
預付土地租賃費攤銷	(549)	(1,041)
期末賬面淨值	<u>40,547</u>	<u>40,258</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預付土地租賃費之賬面淨值36,85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258,000港元)已作為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銀行貸款之擔保抵押。

11. 應收賬項

給予各顧客之信貸期乃有所不同，一般以個別顧客之財務狀況為基準。為有效管理有關應收賬項之信貸風險，已定期對顧客進行信貸評估。

以下為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零至六個月	52,196	224,628
七至十二個月	497	—
超過一年	20	132
	<u>52,713</u>	<u>224,760</u>
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	52,693	224,628
已到期但未發生減值	20	132
	<u>52,713</u>	<u>224,760</u>

12.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公共事業及其他按金	5,890	428
預付款項	13,156	6,867
其他應收款項	65,593	31,748
	<u>84,639</u>	<u>39,043</u>

13. 應付貿易款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零至十二個月	129	24,845
超過一年	3	1
	<u>132</u>	<u>24,846</u>

14. 應付商戶款項

以下為應付商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零至十二個月	201,944	339,405
超過一年	1,127	227
	<u>203,071</u>	<u>339,632</u>

15.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已收按金及預收款項	19,714	10,731
應計費用	3,098	2,912
其他應付款項	75,870	70,846
	<u>98,682</u>	<u>84,489</u>

16.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	27,718
銀行貸款，有抵押	(a)	2,846	2,921
銀行貸款，無抵押	(b)	12,041	20,052
銀行貸款，有抵押	(c)	217,765	—
		232,652	50,691
到期應付：			
一年內		232,652	32,409
兩年至五年內		—	18,282
超過五年		—	—
		232,652	18,282
		232,652	50,691

附註：

- (a) 該項抵押銀行貸款承擔1.03%之年利率(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之年利率)，以港元定值且分別以一項賬面淨值為3,251,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一項賬面淨值為1,021,000港元之按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為抵押。
- (b) 該項無抵押銀行貸款承擔6.16%之年利率(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5.35%)並以人民幣定值。
- (c) 該項有抵押銀行貸款承擔2.56%之年利率，以港元定值且有下列抵押：(i)一項已抵押的銀行存款淨值為113,185,000港元；(ii)一項現行賬面價值為116,99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iii)一項賬面淨值為22,728,000港元之按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以及(iv)一項賬面淨值為36,852,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費。

17.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授出：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544,148,858	15,441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i)	79,770,000	798
股份回購	(ii)	(17,930,000)	(17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605,988,858</u>	<u>16,060</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合資格購股權持有人行使79,770,000股購股權，本公司因此以29,401,200港元之合計代價發行每股面值為0.01港元之普通股共計79,770,000股。
- (ii)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回購其自有之普通股如下：

月／年	回購股份 數量	每股最高 支付價格 港元	每股最低 支付價格 港元	合計 支付價格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	17,930,000	0.280	0.260	4,922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公司合計回購17,930,000股股份，所支付之總價格為4,922,000港元。

回購之股份已予註銷，故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相應減少，減幅相當於此等股份之面值。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04年修訂版)第37(4)條，相當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之款項179,000港元已由留存收益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回購股份時支付之溢價4,742,000港元，已於股份溢價賬註銷。

18. 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集團已簽約但尚未撥備之資本支出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千港元
投資	—	354

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在全球經濟持續穩定增長的環境下，本集團旗下各主營業務表現強勁，營業收入及盈利能力均取得突破性的增長，形勢喜人。

支付業務方面，財務狀況繼續保持強健。本期間，營業收入和淨利潤的表現令人滿意。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支付業務的營業收入超過一億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兩倍以上；經營盈利近七千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約三倍。支付業務營業收入及利潤的大幅增長主要歸因於交易量之增長及綜合毛利率之上升。隨著國際化業務模式的不斷提升，技術人才的引進、配套設備系統的加強完善，及產品的不斷創新，個人會員數量，商戶數量均大幅增加。另外，與銀行的合作本期也有新的推進，實現了更深的業務合作關係，銀行界面的豐富及銀行成本降低所產生的效益也得到了進一步的顯現。此外，集團經過嚴謹的市場調研分析，發現平台化和開放化正在成為支付服務行業的重要發展趨勢。沿著這一發展趨勢，目前在支付產品開發上，各類支付解決方案研發進展順利，部分已獲得實際大客戶的認可，進入項目建制導入階段。其中，機票分銷、高校教育收費、公共事業繳費等項目已全面啟動並迅速擴張；酒店、服裝零售行業的解決方案也通過了試點單位的認可，下半年將加快推廣的速度。同時，集團也在積極聯合政府、銀行等多方資源，籌備金融創新產品的研發，以增強我們的市場綜合競爭力。當然，本期取得的成績只是我們在產業長期發展的道路上邁出的堅實一步，從長遠的發展來看，我們還需再接再勵，為集團帶來新的贏利點，創造更大的收益。

木業資源及傢俱製造方面，本期營業收入已突破一千萬港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一倍以上，利潤亦實現強勁的增長。本期業務在品牌建設、代理經營模式和原料提供方面均取得實質性進展。「弘木印象」品牌經過一年的推廣，已取得消費者的認可，並佔據了一定的市場份額。隨著銷售管道的不斷拓展，合作代理商已經達到二十多家，形成以江浙滬為核心，輻射華南、華北、華中區域的品牌代理版圖。在生產方面，本期全面擴大了生產規模，使產量得到了大幅提升。此外與印尼方面的合作也日益成熟，各方面的溝通及運營均呈現出了高效的狀態，為未來的產業擴張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集團位於上海的總部大樓已啟用一年多，本著追求精益求精的經營理念，通過我們不懈的努力，在提升集團大樓的質素及優化設備的同時，自組物業管理團隊服務水準也在不斷提高，目標為公司及租戶提供優質的服務。本期間招租工作進行順利，成功吸引到更多優質租戶的進駐，為集團帶來了穩定的租金收入。此外在產業園區建設方面，目前已有部分項目通過規劃開始實施，協同共贏的產業集聚效應開始顯現，集團集聚的價值得到了更多的認同。

由於集團公司治理的完善、產業的科技含量高、業績突出、並具有巨大市場潛力等方面因素，本期獲得更多來自銀行方面的積極支持，多家銀行同時向集團提供了高額的信用額度貸款，為集團未來的業務發展和收購合併提供了重大幫助和支持。

本期間在管理團隊建設上，集團根據新業務方向和需求，引進多位高素質人才，並以核心團隊為基礎，不斷擴充、完善部門功能架構和人員儲備。針對吸引，培養，使用人才三個環節，制定了適合企業當前發展需要的人才戰略，實施了機制創新，通過激勵和競爭機制，創造以人為本，人盡其才、合理用人的良好環境。集團總體運營效率的不斷提高，已充分體現出了人才資源在其中起的重要作用。集團將人才資源管理作為企業發展戰略管理的重要組成部分。

前景展望

邁著穩健的步伐，集團上半年在各業務方面的發展及業績均令人非常滿意，這增加了我們的信心，同時也激勵了我們不斷前進的步伐。下半年集團將繼續穩中求進的策略，不斷創新並完善自己，為未來的發展做好有力的準備。

支付業務方面，據行業調查分析數據顯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第三方網上支付的規模為8,300億人民幣，增長率112%，預計未來幾年仍將呈現穩定增長趨勢，至二零一二年第三方網上支付市場規模將達22,500億人民幣；國際市場方面，隨著人民幣國際化加速，未來相關業務的發展將更為迅猛。兩者結合可見支付產業存在著巨大的發展空間，發展前景無庸置疑。面對這樣的機遇及挑戰，下半年，集團將內外兼修，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為傳統的企業電子化商務運營，產業升級奉獻力量，並切實地推進誠信和安全平台的建設。產品方面，繼續集中優勢資源，尋求在移動支付、無卡支付等各項支付創新產品和新行業解決方案上的投資，加快研發的速度和試點客戶的洽談，以未來全球市場和藍海戰略為目標，通過差異化的產品和服務，逐步拉開與各競爭對手之間的距離。此外，針對部分已開展推廣的行業，下半年會加大資源整合和對外合作，力爭使試點行業客戶開始產生利潤。必要時，通過收購和合作等方式，對集團支付業務進行優化和完善。鑒於目前集團支付業務面臨多項業務同步發展的情況，下半年集團在人才引進和高端人員儲備方面也將加大投入，考慮通過包括股權計劃等激勵措施，重點打造職業化的經營管理隊伍，高層次的技術專家隊伍和高技能的銷售維護隊伍，為將來全面提高競爭力修煉好內功，做好管理上的準備工作。當然，隨著行業監管的規範化，行業門檻提升，行業投入會進一步提高，風險控制要求更上層樓，本集團將秉承穩健文化，通過加大投入、引入戰略合作夥伴、運營和行業發展有協同效應的產業、擴大並鎖定最恰當的目標市場、堅定遵循監管要求等多種方法應對未來的變化，儘管市場變化迅速，近期的增長幅度很難預計，但本集團認為未來六至十二個月的繼續投入和產業精耕，必定能夠獲得長期的穩步發展！

木業資源及傢俱製造方面，下半年目標是實現規範化的生產 — 銷售 — 物流 — 售後體系，為大力發展代理商提供有效保證。同時，下半年將加強品牌的知名度宣傳，實現各代理商專賣店統一的品牌推廣模式，提升品牌價值，增強企業形象認同度。而印尼工廠將在確保產量的同時，持續控制生產成本，將資源源頭的優勢擴大發揮，同時進一步發揮原材料的競爭優勢，把握紅木傢俱的發展機遇，搶佔紅木市場上的市場份額，爭取為公司創利做出更大的貢獻。

對於集團上海總部大樓的經營及管理方面，通過自身不懈努力持續完善物業、配套設備，人員服務等各方面的建設，力求發揮其最大的價值。在產業園區建設方面，經過前期的市場調研，初步確立了產業園區建設計劃，針對個別已經啟動的項目，下半年目標實現投資款回收及利潤的產出。

展望未來，憑借自身的優勢，加快各項業務的融合，在保持集團穩健發展的前提下，朝著國際化，多元化持續發展的戰略，創造更好的收益，以達到保持集團增長之目標。

財務概覽

營業額及盈利

本財政期間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為124,531,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206%。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43,148,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456%。營業額的增長主要歸因於集團旗下支付業務強勢增長。盈利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此前施行之全球化戰略得到出色執行，香港及海外支付業務的銷售額和利潤錄得大幅增長。

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本財政期間內，本集團錄得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為13,802,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252%。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的增長主要歸因於集團旗下支付業務強勢增長，令相對之成本增加。

其他收入

本財政期間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為2,283,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507%。該項增長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利息的增加和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的特許經營收益的增加。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財政期間內，本集團錄得一般及行政費用為63,966,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122%。一般及行政費用的增長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其他一般開支的增加。員工成本增加12,535,000港元主要歸因於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費用增加4,551,000港元和員工數量增加143個或35%，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404個增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547個。員工成本佔營業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零上半年之35%大幅減少至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之21%。其他一般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和推廣費用。由於上述原因，一般及行政費用佔營業收入百分比由二零一零年的71%大幅降至二零一一年的51%。

財務費用

本財政期間內，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1,945,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118%。財務費用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規模加大而產生的銀行費用和增加銀行貸款而產生的銀行利息支出。

利得稅開支

本財政期間內，本集團的利得稅開支為3,925,000港元，較上個財政期間增加100%。該增加主要由於香港利得稅按估計之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作撥備，而某些中國附屬公司可享有稅項減免。

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港元增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113,185,000港元，增幅為113,185,000港元。其為集團在本期間獲得銀行一般備用額而抵押之銀行存款。

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4,760,000港元減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52,713,000港元，減幅為172,047,000港元。該項減少主要是歸因於線上支付解決方案業務上與銀行結算的效率提高。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9,043,000港元增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84,639,000港元，增幅為45,596,000港元。該項增長主要是由於木業貿易業務的預付款項增加和線上支付解決方案業務的定金增加。

現金及銀行結存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67,215,000港元增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354,726,000港元，增幅為87,511,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72%（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的現金及銀行結存為人民幣。

銀行貸款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0,691,000港元增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232,652,000港元，增幅為181,961,000港元。銀行貸款的增加主要由於集團在本期間獲得新增銀行貸款以作為營運資金和未來發展之用。

應付商戶款項

本集團之應付商戶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39,632,000港元減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203,071,000港元，減幅為136,561,000港元。應付商戶款項之減少主要歸因於線上支付解決方案業務上與商戶結算的效率提高。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之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4,489,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98,682,000港元，增幅為14,193,000港元。該項增長主要是由於按金的增長以及本集團常規發展情況下產生之其他債項的增加。

流動性及金融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111,902,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23,348,000港元，應收款項52,713,000港元，交易按金3,875,000港元，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84,639,000港元，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16,518,000港元，預付土地租賃費1,112,000港元，應收回稅款50,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113,185,000港元及現金及銀行結存354,726,000港元。

流動負債包括銀行貸款232,652,000港元，應付貿易款項132,000港元，應付商戶款項203,071,000港元，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98,682,000港元，及應付稅項3,727,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負債扣除遞延稅項與總資產之比例)為55%(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現有之金融資源足以履行其承擔、滿足目前營運資本需求及日後業務發展。長期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由營運所得之流動現金為可預見之開支籌集資金。而當出現大規模擴展或發展需求時，借貸或權益融資亦可能成為必要。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數量為547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8名員工，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7%)。本集團之員工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盡心盡力，實在值得嘉許。

僱員(包括董事)之酬金乃根據其工作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除基本薪資外，本集團將視乎集團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而給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此外，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社會福利保障，如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等。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的財務政策。本集團不斷對其客戶的財政狀況進行信貸評估，致力減低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密切監管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性結構足以滿足其資金需要。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期間，本集團對其附屬公司，環睦木業(上海)有限公司(「環睦」)注資1,300,000美元，以擴大其股本。環睦之註冊資本由1,080,000美元增至2,380,000美元。本集團認為註冊資本的增加與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業務的發展步調保持一致，該項投資將提升環睦的競爭力。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為3,25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95,000港元)之租賃土地，賬面淨值為23,74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183,000港元)之按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現行賬面價值為116,9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6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賬面淨值為36,85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258,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費以及113,18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已作為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之擔保抵押。

進行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詳細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詳細未來計劃。

貨幣風險

目前，市場預期人民幣的升值壓力中等。本集團未針對外幣風險執行任何正式政策。本集團之主營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絕大部分資產也以人民幣表示，本集團因匯率變動所承擔之外幣風險甚低。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對沖交易。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外幣涉及的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貨幣風險。

或然負債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不存在任何或然負債。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者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益或淡倉中，屬於(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

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普通股股份權益			於普通股之 權益總額	於相關股份 之權益總額 (附註2)	權益總額	估公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執行董事：							
劉揚生先生(附註1及2)	—	—	464,150,000	464,150,000	1,500,000	465,650,000	28.99%
劉瑞生先生(附註2)	—	—	—	—	15,000,000	15,000,000	0.93%
樂毓敏女士(附註2)	15,000,000	—	—	15,000,000	200,000	15,200,000	0.95%
任莉莉女士	8,000,000	—	—	8,000,000	—	8,000,000	0.50%
張鴻麟先生	—	—	—	—	—	—	—
非執行董事：							
周卓立先生(附註3)	—	—	67,540,000	67,540,000	—	67,540,000	4.2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立慧先生(附註2)	—	—	—	—	600,000	600,000	0.04%
萬解秋先生	—	—	—	—	—	—	—
方香生先生	—	—	—	—	—	—	—
劉吉先生(附註2)	—	—	—	—	1,000,000	1,000,000	0.06%

附註：

1. 劉揚生先生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公司權益乃由World One Investments Limited(「World One」)持有。由於World One的所有已發行股本由劉揚生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劉揚生先生被視為於該等普通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劉揚生先生、劉瑞生先生、樂毓敏女士、孟立慧先生及劉吉先生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乃其根據本公司若干購股權計劃獲授之購股權權益。
本公司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購股權」一節。
3. 周卓立先生於本公司67,54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權益由立信國際有限公司(「立信」)持有。周先生擁有立信50%之權益。周先生被視為於立信持有的該等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4.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於期內概無於任何時間發行債務證券。

除上文披露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任何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者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益或淡倉中，屬於(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董事證券買賣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確認，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 (i)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之嚴格性不低於標準守則規定之證券買賣準則；及
- (ii) 所有董事均遵守規定之證券買賣準則以及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操守準則。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二、三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主要股東

就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二、三分部的規定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5%或以上權益：

(a) 本公司之好倉股份

公司名稱	權益類型	股份數目	約佔權益百分比
World On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64,150,000	28.90%
永城實業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6,000,000	6.60%

附註：

- (1) World One Investments Limited由劉揚生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 (2) 永城實業有限公司由蔡雄輝先生以及周航先生等份實益擁有。

(b) 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持有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好倉。

(c) 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持有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淡倉。

購股權

(A) 創業板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全部股東通過之書面決議，本公司採納下列購股權計劃：

(i)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提高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權益，從而吸引、挽留及獎勵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之所有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及不論獨立或非獨立）、僱員（全職或兼職）、任何諮詢人或顧問（不論以受聘或以合約或榮譽形式提供服務及不論有薪或無薪）（「合資格人士」）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嘉獎合資格人士努力不懈為本集團提供更好服務之表現，並藉鼓勵資本累積及給予股份擁有權，加強該等人士對公司溢利貢獻。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人士接納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任何一位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可獲之最高配額（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購股權持有人不得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後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承授人須在接納購股權時就獲授之購股權支付1.00港元之代價予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每份購股權所認購股份之認購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核定，惟該價格不得少於以下兩項價格之較高者：(i)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該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於創業板之收市價；及(ii)每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於創業板之平均收市價。

(ii) 首次公開發行前購股權計劃

該計劃之承授人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行使所有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未行使之購股權。

創業板購股權計劃終止後，並無進一步發行購股權。但創業板購股權計劃條款將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繼續保持有效。根據創業板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受到創業板購股權計劃條款之規限。

(B) 新購股權計劃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從聯交所創業板轉入主板上市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二日採納之創業板購股權計劃已終止。董事會遵從主板上市規則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中獲得了股東批准。

新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予參與者，以激勵並獎勵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新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採納起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日之十年內保持有效，十年期限屆滿後將不再給予或授出購股權，惟對於計劃期內授出之購股權，新計劃之條款在其他各方面將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承授人須在接納購股權時就獲授之購股權支付1.00港元之代價予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每份購股權所認購股份之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核定，惟該價格不得少於以下三項價格之較高者：(i)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該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及(ii)每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票面價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創業板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且仍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應之股份總額為288,93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8%。

根據創業板購股權計劃以及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本期內的變動概述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權日之每股市價	行使日之每股市價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本期內授出	本期內行使	本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初始管理股東及僱員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	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全部歸屬	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1.300港元	350,000	—	—	(150,000)	200,000	1.300港元	—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全部歸屬	二零零二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八日	1.400港元	70,000	—	—	(20,000)	50,000	1.400港元	—
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全部歸屬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0.300港元	3,780,000	—	—	(3,780,000)	—	0.255港元	—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0.300港元	3,780,000	—	—	(3,780,000)	—	0.255港元	—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	0.300港元	3,780,000	—	—	(3,780,000)	—	0.255港元	—
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全部歸屬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八日	0.390港元	60,000,000	—	(22,800,000)	(20,000)	37,180,000	0.340港元	0.355港元-0.435港元
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全部歸屬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0.360港元	155,520,000	—	(56,970,000)	(870,000)	97,680,000	0.310港元	0.355港元-0.465港元
顧問、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全部歸屬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八日	0.560港元	—	153,820,000	—	—	153,820,000	0.430港元	—
					<u>227,280,000</u>	<u>153,820,000</u>	<u>(79,770,000)</u>	<u>(12,400,000)</u>	<u>288,930,000</u>		

附註：

本公司已收到每一位創業板購股權及新購股權計劃之承授人的代價1.00港元。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期間，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者概無進行與本集團競爭或可能競爭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任何業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期間，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其自有之股份如下：

年／月	回購股份數量	最高支付 每股價格 港元	最低支付 每股價格 港元	合計支付價格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	17,930,000	0.280	0.260	4,922

本公司認為進行回購長期能提升股東價值。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對優先權作出任何規定，強制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以及在各董事的認知範圍內，本公司根據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至本中期業績公佈日一直維持法定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主板企管守則」）之原則及條文（倘適用）。本公司已遵守所有企管守則，並已執行若幹建議最佳常規。董事會會定期檢討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符合（主板企管守則）之規定。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

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一直遵守上述有關董事證券買賣準則所規定之交易標準。

股息

董事通過決議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8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20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收取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分處 —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審核委員會

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乃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成立。董事會確定其符合主板企管守則第C.3.3段。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以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呈報過程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孟立慧先生、方香生先生及劉吉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孟立慧先生。

透過與公司管理層緊密合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公司之中期業績、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董事會及管理層商討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發佈

本公佈將在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www.uth.com.hk)發佈。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所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需要的資料，屆時將分派予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上發佈。

承董事會命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揚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當日，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劉揚生先生
劉瑞生先生
欒毓敏女士
任莉莉女士
張鴻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卓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立慧先生
方香生先生
劉吉先生